



联合国 大会



UN LIBRARY

OCT 30 1981

Distr.
LIMITED

A/C.3/36/L.37
28 October 198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UN/SA COLLECTION

第三十六届会议
第三委员会
议程项目 7.5

消除基于宗教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

澳大利亚、奥地利、加拿大、
哥斯达黎加、厄瓜多尔、德意
志联邦共和国、危地马拉、洪
都拉斯、爱尔兰、牙买加、日
本、摩洛哥、尼泊尔、荷兰、
尼加拉瓜、挪威、巴拿马、苏
里南、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
国和乌拉圭： 决定草案

大会

忆及其载有《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宣言》
的第 36/... 号决议*，

决定在其第 37 届会议再度审议“消除基于宗教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”
的项目。

* 决议编号是 A/C.3/36/L.4 号文件所载决议经全体会议通过后所用的编
号。